

社会主义和谐社会建构中的 中华民族精神研究

On the Issue of the Chinese National Spirit
in the Process of Building a Socialist
Harmonious Society

孙文营 著

光明日报出版社

社会主义和谐社会建构中的 中华民族精神研究

On the Issue of the Chinese National Spirit
in the Process of Building a Socialist
Harmonious Society

孙文营 著



光明日报出版社



前言

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需要大力弘扬和培育中华民族精神。本研究力图在对中华民族精神基本理论分析的基础上,对中华民族精神与社会主义和谐社会建构实践之间的关系、全球化背景下的民族精神问题以及弘扬和培育民族精神的相关理论和实践问题进行思考。

对民族精神概念的界定不仅要坚持历史的维度,以事实判断为基础,而且对民族精神的界定还要坚持现实的维度,以价值判断为导向。民族精神是一种为民族成员所共同认同和接受的客观性的精神力量;对当前社会发展来说,民族精神具有积极作用;它具有历史动态性,可以是由中性的传统文化因素发展而来。按照这种理解,民族的世界观、价值观、思维方式和行为方式、处世风格是体现民族精神的主要方面:自然主义的宇宙观和人文主义的社会发展观是中华民族精神的世界观基础;和谐社会理想是中华民族精神的核心价值追求;整体性思维及贵和尚中思维是中华民族精神的主要内容;自强不息和厚德载物是中华民族精神的现实表现;爱国主义是中华民族精神的核心。我们可以从中华民族精神的形成和发展、基本内涵、价值功能三个角度认识中华民族精神的基本特征。——

科学发展观统领和谐社会建设需要民族精神的支撑。科学发展观之所以能够统领社会主义和谐社会建设,是因为:科学发展观是对传统社会发展模式经验教训的总结,体现了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社会和谐发展理想;科学发展观是马克思主义科学世界观和方法论的集中体现,体现了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科学的社会发展理念;科学发展观的深层本质是科学的生产和生活实践观,体现了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现实的社会发展运动。科学发展观主要是针对发展问题而提出的科学的发展原则和发展方略,其意义主要在于一种方法论指导。而要把这种带有方法论指导意义的科学理论应用于现实,则需要群众的支持。我们既要坚持科学发展观在和谐社会建构中的统领地位,也要通过弘扬和培育



中华民族精神,为科学发展观的贯彻落实提供精神支撑。

中国传统文化中蕴涵丰富的和谐文化图景,它们是中华民族精神的重要内涵。中国传统和谐思想较为系统全面,它立足于对社会个体身心和谐的追求,并以民族和谐文化模式的形式发挥其作用。中国传统和谐思想对于社会主义和谐社会建设具有重要的价值启示:中国传统和谐思想是确立社会主义和谐社会发展目标的思想资源,对于加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建构主体自身建设以及加强社会主义和谐文化建设均具有重要意义。

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需要中华民族精神的动力支撑。从社会个体层面来说,中华民族精神促进和谐社会建构主体自身的身心和谐;从社会关系层面来说,中华民族精神促进和谐社会建构主体间的社会关系和谐;从民族整体层面来说,中华民族精神增强和谐社会建设所必须的民族凝聚力;从民族关系层面来说,中华民族精神维护和谐社会建设所必须的民族文化主体性。中华传统思维对于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建构具有重要的方法论意义:整体性思维方式,要求确立社会各领域和谐发展目标的系统和谐观;“和而不同”的思维方式,要求正视矛盾存在及社会多元化发展的总体和谐观;入世求实的思维方式,要求树立重视现实和谐成就与未来和谐理想相统一的渐进和谐观;“民为邦本”的思维方式,要求确立执政为民与“两个共同”相统一的和谐动力观;“中庸”的思维方式是实现对立两端和谐的一般方法论。

中华民族精神是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是社会主义和谐文化建设的根本。因此,民族精神是和谐文化建设的精神力量。民族精神体现了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的价值取向,是和谐文化科学性建设的关键;民族精神与民族心理紧密联系,它渗透到社会成员的思想感情和日常行为之中,是和谐文化人民性建设的保障;民族精神为和谐文化建设提供思想资源和精神支撑,是和谐文化民族性和时代性建设的基础。要发挥好民族精神在和谐文化建设中价值功能,必须处理好民族精神与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其余各方面的关系:要坚持马克思主义对弘扬和培育民族精神的指导;要传承民族精神优秀精神品质;必须在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实践中培育时代精神;要将和谐文化建设落实在人民群众的生产和生活之中。

随着时代的进步,中华民族精神实现其发展。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实践是实现民族精神时代性发展的实践基础,科学发展观是民族精神时代性发展的理论指导,社会主义和谐文化建设为民族精神的时代性发展创设良好的社会文化氛围。在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实践中,中华民族精神的时代性发展既



直接表现为中国传统和谐思想的发展,更集中体现为社会主义荣辱观的确立。社会主义荣辱观既体现了对中华民族传统美德和中华民族精神的传承,也体现了中华民族精神的现时代要求。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实践不仅促成了中华民族精神的时代性发展,而且这一新的伟大实践也产生了新的时代精神。从理论上厘清民族精神与时代精神的关系,有利于引导时代精神的健康发展,从而为中华民族精神增添新元素,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建设提供强大的精神力量。

全球化既对作为民族文化核心的民族精神的发展带来机遇,也对民族精神的发展造成挑战。机遇表现为:全球化为民族精神的自我觉醒和自我发展提供了动力;为民族精神间的相互学习和借鉴提供了舞台;为民族精神之中普世价值的实现创造了条件。挑战表现为:全球性的价值认同消解民族精神的民族性;对民族精神优秀价值观的冲击弱化民族精神固有的积极功能;导致非健康的民族精神自觉,影响民族精神健康发展。弘扬和培育中华民族精神,要努力抓住全球化的机遇,将中华民族精神融入全球化进程;要积极应对全球化的挑战,强化中华民族精神的民族主体意识;要立足于本民族与世界的发展大势,实现中华民族精神的自主创新。民族精神与民族主义具有不同的内容和表现形式,具有不同的产生时间和缘由,具有不同的价值取向以及不同的社会作用。但是,二者的形成和发展具有共同的基础,二者的精神实质和价值取向相互影响,二者对社会发展的作用相互依赖。正确认识和处理二者的关系,既要承认当代中国民族主义话语的必要性及其积极意义,也要科学界定其使用范围和意义域限,并继续坚持以民族精神作为我们的中心话语,以中华民族精神教育促进当代中国民族主义的健康发展。

弘扬和培育中华民族精神需要进一步加强对相关理论和实践问题的理论探讨。弘扬和培育中华民族精神与当下的中国马克思主义的大众化具有内在的一致性。这是因为,坚持与发展中国马克思主义是内在统一的:坚持和发展中国马克思主义对弘扬和培育中华民族精神具有指导作用;弘扬和培育中华民族精神也是坚持并发展中国马克思主义的精神动力。中国马克思主义的大众化实际就是马克思主义的中华民族精神化,因此,积极探索中国马克思主义大众化的有效途径对于弘扬和培育中华民族精神具有重要意义。在中国马克思主义大众化的实践中,既要坚持中国马克思主义对弘扬和培育民族精神实践的指导,也要立足于弘扬和培育民族精神的伟大群众实践和首创精神推进马克思主义的中国化及中国化马克思主义的不断发展。



对普通民众来说,弘扬和培育民族精神需要培养他们健康的生活方式。生活方式是体现并影响中华民族精神的重要领域。现代生活方式的变迁对中华民族精神和中华文化造成一定程度的消极影响。为更好地弘扬和培育中华民族精神,我们要在作为生活方式的工作学习中、在作为生活方式的娱乐休闲中、在作为生活方式的饮食起居中、在对民俗文化的变迁中传承与革新中华文化。弘扬和培育民族精神必须合理把握民族精神主题教育活动的契机,采用科学有效的民族精神主题教育活动方式。弘扬和培育民族精神,既要在全体民众中开展,也要有意识地抓好重点人群,共产党员、当代大学生及青少年是开展民族精神教育的主要对象。



CONTENTS

目 录

导论 / 1

第一章 民族精神和中华民族精神基本理论 / 6

第一节 界定民族精神范畴的方法论辨析 / 6

第二节 中华民族精神的内涵及结构 / 30

第三节 中华民族精神的基本特征 / 44

第二章 民族精神对科学发展观统领和谐社会建设的价值支撑 / 55

第一节 坚持以科学发展观统领社会主义和谐社会建设 / 55

第二节 民族精神与科学发展观辩证关系的动态分析 / 68

第三章 民族精神促进社会主义和谐文化建设 / 76

第一节 中国传统和谐思想及其对和谐社会建设的价值启示 / 76

第二节 民族精神在和谐文化建设中的价值定位 / 89

第三节 民族精神在和谐文化建设中的价值功能及其实现路径 / 93

第四章 民族精神对构建和谐社会的动力功能和方法论意义 / 103

第一节 中华民族精神是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精神动力 / 103

第二节 民族精神蕴涵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方法论意蕴 / 114

第五章 和谐社会建构中民族精神的时代性发展 / 124

第一节 和谐社会建构中民族精神时代性发展的动力 / 124



第二节	和谐社会建构中民族精神时代性发展的表现	/ 134
第三节	民族精神与和谐社会建构中时代精神的关系	/ 144
第六章	全球化境遇中的中华民族精神问题	/ 153
第一节	全球化背景下中华民族精神的机遇、挑战与对策	/ 153
第二节	全球化背景下民族精神教育中的民族主义话语论析	/ 162
第三节	全球化背景下中华民族精神的国际表现问题	/ 172
第七章	民族精神教育与马克思主义大众化和传承传统文化的关系	/ 176
第一节	弘扬和培育民族精神与马克思主义的大众化	/ 176
第二节	弘扬和培育民族精神与传承中华优秀传统文化	/ 185
第八章	弘扬和培育民族精神的对策选择	/ 195
第一节	引导民众树立有利于弘扬民族精神的生活方式	/ 195
第二节	加强在重点人群中开展民族精神教育的对策思考	/ 204
第三节	民族精神主题教育活动的契机把握和形式选择	/ 215
参考文献		/ 228
后 记		/ 234



导 论

一、研究背景和意义

我们党对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认识和实践，有一个不断探索、不断深化的过程。2002年11月，党的十六大报告在阐述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目标时，提出了实现社会更加和谐的要求。十六大以来，我们党进一步深化了对社会和谐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中重要地位和作用的认识。2004年9月，党的十六届四中全会明确提出了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重大战略任务，把提高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能力确定为加强党的执政能力建设的重要内容，并提出了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基本要求。2005年2月，我们提出了构建民主法治、公平正义、诚信友爱、充满活力、安定有序、人与自然和谐相处的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总目标。2005年10月，党的十六届五中全会把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确定为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必须抓好的一项重大任务，并提出了具体的工作要求和政策措施。2006年10月11日，十六届六中全会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进一步明确了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指导思想、目标任务、工作原则和重大部署，提出“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是建设和谐文化的根本”这一重要论断，并把以爱国主义为核心的民族精神和以改革创新为核心的时代精神作为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的重要内容之一。党的十七大进一步提出，要“用以爱国主义为核心的民族精神和以改革创新为核心的时代精神鼓舞斗志”，要“弘扬中华文化，建设中华民族共有精神家园”。2011年10月18日，党的十七届六中全会通过了《中共中央关于深化文化体制改革推动社会主义文化大发展大繁荣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进一步提出了“弘扬中华文化，努力建设社会主义文化强国”的伟大历史任务。因此，在当前历史条件下，弘扬和培育中华民族精神成为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背景下的重大历史性课题。



在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历史条件下,本课题的研究具有重要的理论意义和实践价值。在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伟大实践中,开展民族精神问题研究,是中华民族精神历经数千年的发展历史上前所未遇的发展机遇,对弘扬和培育民族精神若干重大理论问题的研究,是置于中国化马克思主义的视野和关照下进行的,这有助于拓宽民族精神问题的研究视域,深化民族精神问题的研究力度。因此,对民族精神理论问题的研究也将深化对中国化马克思主义及当代社会发展理论问题的认识。弘扬和培育中华民族精神的实践必须以厘清一些重大理论问题为前提。因此,加强相关理论问题的研究,将有助于更好地弘扬和培育中华民族精神,更好地落实十七大和十七届六中全会提出的弘扬中华文化,建设中华民族共有精神家园,努力建设社会主义文化强国的战略任务,更好地引领中华民族精神在当代中国社会发展历史进程中的时代性发展。

二、国内外研究现状和趋势

近年来,关于民族精神的研究角度大致可分四类:1. 侧重从当代社会发展实践和社会发展理论的角度研究民族精神。如,欧阳康主编的《文化反思与价值重构——全球化与民族精神》、王琴的《筑牢中华民族精神支柱——建设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研究》(2010)、宫厚英的《中国共产党与中华民族精神》(2010)、陈金龙的《改革开放与民族精神》(2009)等。2. 侧重对弘扬和培育民族精神战略和路径的研究。如,杨叔子主编的《弘扬和培育民族精神研究》(2009)、刘献君的《现实挑战与路径选择——民族精神的对策研究》(2009)等。3. 侧重从民族文化的角度对民族精神作历史性考察。如,郑师渠的《中华民族精神研究》(2009)、陈其泰的《历史编纂与民族精神》(2011)、冯秀军的《教化·规约·生成——古代中华民族精神化育论》(2009)、唐明燕的《先秦儒学视域下的中华民族精神研究》(2010)等。4. 为弘扬民族精神而编写的通俗读物,其内容往往是直接宣传介绍中华民族精神的内涵。如,赵存生的《中国精神读本》(2008)、山西人民出版社的《中华民族精神读本》(2009)、孙秋英的《话说民族精神》(2010)等。从2003年至今,在中国期刊网上能够搜索到篇名中含有“民族精神”的论文近4000篇,其中,发表在核心期刊上的论文近700篇。

本书力图从上述第一种角度开展对民族精神问题的研究。(在此,不再对其他角度的研究状况进行评析)就上述第一种角度的研究而言,即就当代



社会发展实践和社会发展理论的角度研究现状来说，其研究内容一般涉及以下方面：1. 当前弘扬和培育中华民族精神的必要性和重要意义；2. 弘扬和培育民族精神与当前改革开放伟大实践和中国化马克思主义最新理论成果的关系；3. 弘扬和培育民族精神的战略和路径，等等。总的来说，这种视角的研究是以经济全球化以及中国改革开放实践为大背景，以马克思主义中国化最新理论成果为指导理论的前提下开展的，其成果既体现了民族精神的历史厚重感，又具有高度的理论抽象性和现实针对性等特点，取得了重要成果。但有些问题还需要深化研究，有以下方面。

1. 对民族精神基本理论问题的研究有待深化。（1）对如何界定“民族精神”这一概念不统一。开展民族精神问题研究的首要前提是科学界定“民族精神”范畴。然而，对于什么是民族精神，在理论界、学术界至今仍然众说纷纭、莫衷一是。这种百家争鸣的情况固然很好，但对民族精神概念形不成明确和统一的认识，必然对弘扬和培育民族精神的实践产生不利影响。（2）对中华民族精神内涵的认识不深刻。十六大将中华民族精神概括为“以爱国主义为核心的团结统一、爱好和平、勤劳勇敢、自强不息”五个方面，这是对民族精神最基本内涵和最现实表现的高度概括，但中华民族精神的现实表现又绝对不止于此。如何深入认识中华民族精神的内涵、特征及其内在结构体系等都需要进一步加以研究。

2. 对民族精神与当代中国社会发展现实及与马克思主义中国化最新理论成果的关系问题的研究有待深化。（1）关于民族精神与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如何从价值观层面理解民族精神与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的关系？民族精神在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之中处于怎样的地位和作用？如何发挥民族精神在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中的应有功能？对于这些问题，学术界还没有进行深入研究。（2）关于民族精神与科学发展、和谐发展。学界多是研究中华民族精神对于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动力作用，以及如何在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实践中弘扬和培育中华民族精神。但是，有些问题还没有深入研究，如：为什么在坚持科学发展观统领地位的同时，还要弘扬和培育中华民族精神？中华民族精神与科学发展观具有怎样的关系？民族精神对于社会的科学发展、和谐发展具有怎样的精神动力功能和方法论意义？（3）关于民族精神的时代性发展。推进社会和谐，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伟大实践对民族精神的时代性发展提出了新要求。但是，学界对民族精神和时代精神各自的内涵及二者的关系认识不清，这对民族精神的时代性发展不利。



3. 对弘扬和培育民族精神实践中的思想误区及对民族精神有较大影响力的社会思潮的研究有待深化。这主要表现在：(1) 关于民族精神教育与马克思主义大众化的关系。民众不能认识二者的内在关系，或者将二者区分开来，或者对立起来。(2) 关于弘扬和培育民族精神与传承传统文化的关系。在学术研究及教育实践中存在把传承传统文化等同于民族精神教育的现象，表现为文化复古化态度，还有人持民族文化虚无主义态度。

三、研究方法和思路

辩证唯物主义与历史唯物主义是科学的世界观和方法论，也是进行中华民族精神研究的基本方法论。首先，要坚持理论与实际相统一的方法。马克思曾说，观念的东西不外是移入人的头脑并在人的头脑中改造过的物质的东西而已。中华民族精神是中华民族赖以存在、发展的各种物质条件综合的反应。所以，研究中华民族精神要从实际出发，把大量实际生活的感性材料上升到理论思维。其次，要坚持系统科学的方法。中华民族精神是一个系统，它是历史地形成、并具有多层次和不断发展的自组织系统。用系统科学的方法研究中华民族精神，在中华民族精神的整体框架中理解中华民族的和谐社会追求及其与和谐社会理想的内在关系。再次，要坚持历史性与价值性统一的方法。民族精神的形成发展是在既定的、特定的历史条件下进行的，受历史规律的制约。研究当代社会发展中的民族精神问题，需要从合规律性和合目的性两个方面的统一进行考察，需要运用唯物史观关于历史观与价值观相统一的方法论原则。

本研究首先对界定民族精神范畴的一般规律进行分析，在此基础上对中华民族精神的内涵及其内在结构，中华民族精神的特征和功能进行分析。这是进一步分析中华民族精神与社会主义和谐社会关系的基础。

在具体分析中华民族精神与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关系之前，首先需要明确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必须坚持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但由于科学发展观与中华民族精神之间的内在紧密联系，坚持科学发展观的统领地位需要中华民族精神的支撑。本书对民族精神之于科学发展观统领和谐社会建设价值支撑的分析，实际上是对和谐社会建构中中华民族精神问题研究必要性的分析。

中华民族精神对于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建构具有重要的意义。本研究的第三、四章是对中华民族精神对于和谐社会建设价值意义的分析。鉴于中华传统和谐思想对于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建构所具有的直接性的价值启示意义，



该研究第三章首先对作为中华民族精神重要内容的中华传统和谐思想对于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价值启示进行分析。和谐文化是和谐社会的思想基础。作为文化力量的民族精神,被确定为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的重要内容,必将对社会主义和谐文化建设产生积极意义。该研究对中华民族精神之于社会主义和谐文化建设的价值功能进行了分析。研究中华民族精神对于社会主义和谐社会建构的价值意义,绝不是局限于对中华传统和谐思想的分析,而是要从整体上对中华民族精神在和谐社会建构的价值意义进行分析。第四章从整体上对中华民族精神在社会主义和谐社会建构中所具有的精神动力功能、方法论意义进行了分析。

该研究第三、四章对民族精神在和谐社会建构中价值意义和功能分析只是揭示了民族精神与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伟大实践互动关系的一个方面。在全面、重点分析了民族精神于对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意义之后,该研究第五章对社会主义和谐社会建构中中华民族精神的时代性发展进行了分析,具体包括中华民族精神时代性发展的内在动力、中华民族精神时代性发展的表现,以及中华民族精神与和谐社会建构中时代精神的关系等内容。

第六章对全球化背景下中华民族精神遇到的机遇、挑战进行了分析,并且提出了应对全球化挑战的对策。在全球化背景下,如何对待民族主义话语是弘扬和培育民族精神实践中必须应对的一个问题。因此,该研究对民族精神与民族主义的关系进行辨析,并提出了当今全球化时代在国际舞台中展现中华民族精神的基本原则。

对待马克思主义和中国传统文化的态度问题影响到弘扬和培育中华民族精神的实践。因此,还必须从理论上厘清民族精神与马克思主义大众化的关系问题,厘清弘扬民族精神与传承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关系问题。本研究第七章对这两个重大理论问题做了理论探讨。

该研究的最后部分,较为宏观地提出了当代中国弘扬和培育民族精神的对策。从民众整体角度来看,要弘扬和培育民族精神,关键是要养成有利于弘扬和培育民族精神的生活方式;从重点人群角度来看,共产党员、青少年及大学生是弘扬和培育民族精神的主体。同时,本研究还分析了加强民族精神教育的契机把握和形式选择问题。



第一章

民族精神和中华民族精神基本理论

本章首先对界定民族精神范畴的一般规律进行分析,在此基础上对中华民族精神的内涵、基本结构,以及中华民族精神的特征和功能进行分析。对民族精神及中华民族精神基本理论的分析,是对社会主义和谐社会建构中中华民族精神问题研究的理论基础。

第一节 界定民族精神范畴的方法论辨析

要正确理解中华民族精神范畴,必须首先对民族精神范畴的一般性规定作一探讨。界定民族精神范畴是研究民族精神基本问题的理论起点。不同的民族精神概念界定标准将直接影响到对民族精神基本内涵、特征和价值功能的理解。20世纪80年代以来,学界对民族精神范畴进行了广泛的讨论,坚持了不同的标准,但都尚存缺陷。坚持科学的方法论原则,科学界定民族精神范畴,是我们正确理解中华民族精神的基础。

一、当前学界对民族精神范畴的界定

民族精神是“民族的”精神。很多学者对民族精神概念的理解,分别从“民族”和“精神”两个概念入手。对民族概念的理解一般承认斯大林的定义,而人们对“精神”一词则有广义和狭义两种理解。广义的精神隶属于哲学范畴,是指与物质相对的一切非物质现象,包括由人们的大脑活动而产生的诸如意识、情感、意志、思维及一般的心理状态等现象;而狭义的精神,则是指文化意识中作为内核、灵魂、支柱的,处于深层而又相对稳定的起到积极作用的东西。当前学界对民族精神概念的争议根源在于对是把广义的精神,还是把狭义的精神概念与民族相结合。不论是广义的理解,还是狭义的理解,几乎所有民族精神研究者一致认同民族精神所具有的积极意义。

虽然对民族精神的价值功能持肯定态度,但对民族精神范畴的定义却有



两个标准：一是事实判断，即侧重于从民族的客观存在的精神状态角度出发定义；二是价值判断，即侧重于从民族精神的价值功能角度出发。注重事实判断的学者认为，民族精神是一个中性概念，既包括积极、优秀、进步、精粹的一面，也包括消极、劣根、落后、粗俗的一面。代表性观点是：“那种判定民族精神实质上就是优秀文化传统的观点，是可以进一步探讨的。”^① 这种观点实际上就是把民族精神等同于民族意识。注重价值判断的学者认为应从进步的、积极的意义角度来界定民族精神，即真正的民族精神仅仅是指反映人民群众利益和社会发展方向的精粹思想、进步观念、优秀文化，而不包括民族文化中落后的消极的因素。代表性观点是：“民族精神必须满足两个条件，才可以成为民族精神。一是具有广泛的影响，为大多数人所接受。二是能促进社会的发展，是推动社会前进的精神力量。”“民族精神必然是文化学术中的精粹思想，在历史上曾经具有激励人心的作用，只有这样，才能称之为民族精神。”^② 此外，还有一种观点力图调和两种观点的对立，认为民族精神作为研究的对象，应如实地把它看成是既有精华又有糟粕的精神形态，但作为宣传、教育的内容，则应当是民族精神正面的东西。代表性观点是：“不论是从广义还是从狭义立论民族精神都是可行的”，“如果从振奋、弘扬和提升民族精神的视角出发，那么，从狭义立论民族精神，可能比较有助于自觉地引导民族成员的生活实践，振奋民族精神，提高民族的精神素质。”^③

对民族精神的不同界定标准与对民族精神基本内涵的理解是紧密相关的。对民族精神的不同定义标准，就会导致对民族精神内涵的不同理解：如果侧重于事实判断，就会认为民族精神是一个民族客观存在的精神品质，将民族精神视为是中性的，其中也包括消极的因素。如果侧重于价值判断，就会认为民族精神是推动社会发展的精神力量，民族精神是积极的，其中不包括消极因素。这两种情况的认识都是有局限性的，前者将民族精神视为中性的，就会把民族文化中的消极因素也视为民族精神的一部分，而这样就无法理解为什么当前世界范围内很多国家都非常重视对民族精神的弘扬和培育问题；后者将民族精神视为积极的，而没有考虑到民族精神的历史性、时代性特征，

① 李宗桂：《优秀传统文化与民族凝聚力》，载《哲学研究》1992年第3期。

② 张岱年：《张岱年全集》（第7卷），河北人民出版社1996年版，第221页。

③ 方立天：《民族精神的界定与中华民族精神的内涵》，载《哲学研究》1991年第5期。



没有考虑到随着时代的发展其中可能会出现的历史局限性问题，这样就容易将历史上曾推动民族社会发展的积极的精神力量直接应用于现代社会，这与民族精神的客观内容及其历史发展特点不符。而第三种力图调和以上两种对立观点的观点，在逻辑上是行不通的。因为，既然我们在研究时可以把民族精神作为中性的，那么在实际宣传中却仅仅限于积极的方面，这实际上等于说，在理论研究和实际宣传这两个不同的领域我们要坚持不同的标准，理论研究领域要坚持事实判断的理解，实际宣传领域要坚持价值判断标准。这种做法看似解决了问题，而实际上是提出了两个不同的民族精神概念，所以仍然是什么问题也没有解决。那么，到底应该如何界定民族精神范畴呢？

二、界定民族精神范畴的科学方法论原则

民族精神作为一种精神力量是在历史发展过程中客观地存在着的，而对民族精神概念的界定，则是一个主观性的过程。要科学地界定民族精神范畴，一方面，要看我们对这个概念的主观性的界定能否真实反映作为客观精神存在的民族精神的本来属性；另一方面，也要看对这个概念的界定能否具有一定的现实价值，即能否为充分发挥民族精神的固有积极价值服务。因此，界定民族精神范畴是一个主观与客观相统一的过程，既要客观事实为基础，也要以价值判断为导向，以实现民族精神内容的客观揭示与发挥其为现代价值服务的统一。

而要真正实现二者的统一，对民族精神的界定首先要坚持历史的维度，以事实判断为基础，将民族精神置于历史发展的进程中进行辩证的考量。民族精神是一个民族共同尊奉的文化传统、观念体系、规范准则、思想智慧的结晶。它虽然属于意识范畴，却是独立于主体之外而又要求主体遵循的一种精神性存在。民族精神总是离不开它所在的民族文化系统的影响，可以说，民族精神是民族文化传统的基因和内核，文化传统则是民族精神的载体和表征。文化是历史的积淀物，任何个人都无从选择他们的文化圈，都会面对自己出生以来人类所创造出的文化成果。文化实际上是一种习惯，是人实现自身、肯定自身的特定方式，是一种模式化的符号，具有超越个体的类的特征，也就是一种确定的、必然的东西，成为人的主宰，也就是瑞士心理学家、分析心理学创始人荣格所说的“集体无意识”。民族精神作为一种社会意识形式，是在一定社会历史条件下产生和发展的，不同的社会历史条件和社会存在发展水平将直接影响到社会意识的发展水平。从这个意义上说，作为一种



社会意识形态之一的民族精神是在一定民族的长期的历史发展实践中形成和发展起来的，因此也必然具有时代性的烙印。民族精神作为思想意识，无论其反映现实是否正确以及正确程度如何，都是源于现实的。当其恰当地反映了社会存在即正常地反映了民族的实践时，其积极因素占据主导地位；而当社会现实被歪曲地反映时，也必然会产生和形成某种消极的因素。我们在界定民族精神范畴时不能不从遵守民族精神作为一种社会意识形态本身的形成和发展规律出发。我们认识任何一个民族的民族精神也必须考虑到该民族在历史发展中孕育和积淀其民族精神的社会历史条件，分析考察该民族的民族精神的形成和发展的历史发展阶段。只有这样，才能客观地揭示民族精神的全貌，才能满足对民族精神现象的科学、客观认识。

对民族精神的界定还要坚持现实的维度，以价值判断为导向。界定一个概念或范畴，都是在用人类有限的语言去框定一个具有无限内容的客观的事实。我们人类是不能完全达到对客观事物本质的揭示的。事实上，民族精神并不是独立于主体之外的，带有实在本体意义的完成了的、定型的东西。民族精神是一个动态的发展过程，要理解民族精神的过程性和它的形成的历史，就不能单纯从客体方面去把握，还应该从主体的角度去规定，亦即马克思在《关于费尔巴哈的提纲》中提出的所谓“从主观方面去理解”。从主体的角度讲，民族精神本身是人们诠释和建构的对象，离不开主体的现存状态下的理解与选择。现代哲学解释学也揭明，理解是一种对话，任何理解都不可避免地渗入诠释者的先在主观视野，这也正是理解所以可能的前提。“民族精神并不是一种在历史上一经形成便幽闭起来、只能供人们去客观地描述的东西，而是某种敞开自身的、不定型的、处于不断地制作和建构之中的规定。”^①因此，民族精神带有主体的烙印、主体的目标，现在的行动是诠释民族精神的重要影响因素。如何界定、评价民族精神与如何构建、培育民族精神是紧密联系的。对民族精神的界定和评价将影响到对民族精神的构建和培育，不同的界定标准和评价体系将直接影响到民族精神的建构和培育原则。反过来，对民族精神的建构和培育原则也将直接影响到对民族精神的界定和评价。因此，要对民族精神概念进行科学的界定，我们必须回到民族精神的建构原则，即要回到对弘扬和培育民族精神的历史背景的角度考虑。弘扬和培育民族精神不仅仅是对历史的考据，更多的是对现实层面的关照。“如果结合社

^① 何中华：《“民族精神”之我见》，载《山东社会科学》1990年第1期。